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分科本○语言

纪念版

# 汉语的本质和历史

〔瑞典〕高本汉 著



商务印書館  
The Commercial Press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纪念版

# 汉语的本质和历史

〔瑞典〕高本汉 著

聂鸿飞 译

商務印書館

2017年·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汉语的本质和历史/(瑞典)高本汉著;聂鸿飞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17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120年纪念版·分科本·语言学)

ISBN 978 - 7 - 100 - 13967 - 0

I. ①汉… II. ①高… ②聂… III. ①汉语—研究 IV. ①H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112222 号

权利保留，侵权必究。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120年纪念版·分科本)

### 汉语的本质和历史

〔瑞典〕高本汉 著  
聂鸿飞 译

---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 务 印 书 馆 发 行  
北 京 冠 中 印 刷 厂 印 刷  
ISBN 978 - 7 - 100 - 13967 - 0

---

2017 年 8 月第 1 版 开本 880×1240 1/32

2017 年 8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张 3 1/4

定价:16.00 元



#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 (120年纪念版·分科本)

### 出版说明

2017年2月11日，商务印书馆迎来120岁的生日。120年前，商务印书馆前贤怀揣文化救国的理想，抱持“昌明教育，开启民智”的使命，立足本土，放眼寰宇，以出版为津梁，沟通中西，为中国、为世界提供最富智慧的思想文化成果。无论世事白云苍狗，潮流左右激荡，甚至战火硝烟弥漫，始终践行学术报国之志，无改初心。

遂译世界各国学术名著，即其一端。早在20世纪初年便出版《原富》《天演论》等影响至今的代表性著作，1950年代后更致力于外国哲学和社会科学经典的译介，及至1980年代，辑为“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汇涓为流，蔚为大观。丛书自1981年开始出版，历时三十余年，迄今已推出七百种，是我国现代出版史上规模最大、最为重要的学术翻译工程。

丛书所选之书，立场观点不囿于一派，学科领域不限于一门，皆为文明开启以来，各时代、各国家、各民族的思想与文化精粹，代表着人类已经到达过的精神境界。丛书系统译介世界学术经典，

引领时代思想,为本土原创学术的发展提供丰富的文化滋养,为推动中国现代学术和现代化进程做出了突出的贡献。

为纪念商务印书馆成立 120 周年,我们整体推出“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120 年纪念版的分科本,延续传统分为橙色、绿色、蓝色、黄色和赭石色五类,对应收录哲学、政治·法律·社会学、经济、历史·地理和语言学等学科的学术经典著作,既利于文化积累,又便于研读查考,同时向长期支持丛书出版的译者、编者和读者致以敬意。

两甲子后的今天,商务印书馆又站在了一个新的历史时间节点上。我们不仅要铭记先辈的身影和足迹,更须让我们的步伐充满新的时代精神。这是商务人代代相传的事业,更是与国家和民族的命运始终紧密相连的事业。我们责无旁贷,必须做好我们这代人的传承与创造,让我们的努力和成果不仅凝聚成民族文化记忆,还能成为后来人可以接续的事业。唯此,才能不负前贤,无愧来者。

商务印书馆编辑部

2017 年 5 月



## 译者说明

《汉语的本质和历史》是现代汉语言学的奠基人高本汉(Bernhard Karlgren)于1946年用瑞典文发表的,本书据1949年纽约英译本转译,英译本原题为 *The Chinese Language: An Essay on Its Nature and History*。

本书分为六个部分,不设章节题目。现在这个中译本依次为每章加上了“引言、文字、音韵、语法、训诂、结语”六个章题,以便检索。

本书涉及的语种较多,除汉语和英语外,尚有法、德、瑞典、拉丁等语言。原书为便于英美读者阅读,一般在汉语和法、德、瑞典、拉丁语的例词、例句后加圆括号,给出英文意译。中译本为便于中国读者阅读,只把欧洲语言意译成汉语,而把汉语后附的英译一概删去。为求醒目,中译本从英语译来的例句放在方括号里,置于原例句之后,原著的括注仍放在圆括号里,以示区别。

原书注音一律使用旧时的罗马字母,仅在构拟的汉语上古音形式前加星号提示。中译本遵照当前我国语言学界的习惯对原书的注音符号作了一些改动。现在这个译本中的英、法、德、瑞典、拉丁等语言用原字母印刷;不用于方言比较而只在行文当中出现的现代北京官话形式用汉语拼音斜体印刷,必要时在每个音节之后

用上标注明声调，以 1、2、3、4 分别代表阴、阳、上、去四声；其余语音形式用国际音标表示，古音前加星号。当必须将音标区别于拉丁字母文字时，将音标放在方括号内。中译本使用的音标和原著对照如下（括号内是原著的音标）：

元音：

a(a)、ɑ(â)、i、e、ɛ(ä)、ə、ɯ(ɯ̄)、ɿ(ɿ̄)、o、ʊ(ô)、ɔ(å)、u、y(ü)。

元音附加符号：

： 加在元音之后表示长音。

~ 加在元音之上表示短音。

辅音：

p、b、m、f、t、d、n、l、ts、dz、s、z、tʂ(tʂ̄)、dʐ(dʐ̄)、ʂ(s̄)、ʐ(z̄)、tʃ  
(tʂ̄)、dʒ(dʐ̄)、ʃ(ʂ̄)、ʒ(z̄)、ʈ(t̄)、ɖ(d̄)、tɕ(tɕ̄)、dʑ(dʑ̄)、ɕ(s̄)、ʑ(z̄)、ɳ  
(ɳ̄)、g(ḡ)、k、x(χ)、ɣ(γ)、ɸ(ɸ̄)、j(y)、w。

辅音附加符号：

’ 加在辅音之后表示送气。

j 加在辅音之后表示腭化。

# 目 录

导读.....	1
一 引言 .....	14
二 文字 .....	18
三 音韵 .....	32
四 语法 .....	51
五 训诂 .....	88
六 结语.....	102

# 导 读

聂鸿音

《汉语的本质和历史》是瑞典汉学家高本汉的名著之一，书里主要讲述了两方面的问题：第一，告诉初学汉语的人应该注意些什么；第二，告诉有志于研究古代汉语的人应该怎样去开展研究。这部书初版于1946年，本来是为欧洲大学生写的汉语入门读物，由于作者在写书时已经假定读者受过了西方普通语言学的基础教育，所以中国学生在阅读的时候会感觉它比一般的普及读物略深一些。

高本汉(Bernhard Karlgren)1889年出生于瑞典，1909年毕业于瑞典的乌普萨拉大学，其后的三年曾在中国的山西、陕西一带考察汉语方言，回到欧洲后即投身汉学研究，并于1915年在乌普萨拉大学获哲学博士学位。自那以后他历任乌普萨拉大学副教授、哥德堡大学教授、校长、远东考古博物馆馆长、瑞典人文科学院院长、皇家文史考古研究院院长，直至1978年逝世。“高本汉”是他给自己起的中文名字，这是用他姓氏第一个音节的音译再加上名字的音译构成的，据说当年他总是习惯于用浓重的山西口音向别人介绍自己：“我本来就是汉人嚟。”高本汉一生致力于研究中国的语言和历史文化，用英文、法文和瑞典文写下了上百种著作和论文，在汉语音韵学上取得的成就尤为后人称道。中国的著名学者胡适



曾经这样评论 20 世纪初的欧洲汉学家：“除了伯希和跟高本汉，别人都是洋骗子。”不能否认这话说得有些尖刻，不过我们从中可以领会到高本汉在学术界获得的巨大声誉。即使是在今天，中国人民仍然没有忘记他们的这位老朋友，这当然要在一定程度上归功于他的得意门生、当今的诺贝尔文学奖评委马悦然 (Goran Malmqvist)。

近两百年前诞生的历史比较语言学在 19 世纪得到了飞速的发展，最终成为了那个时代人文科学最辉煌的成就之一。现在人们在回顾这段历史的时候总会感到，历史语言学的基本方法几乎同时被用来研究汉语和印欧语言，可是与印欧语言学相比，19 世纪的汉语言学研究却明显处于落后状态。这里面的原因也许有很多，但最主要的应该是中西双方学者在基础语料和研究方法两方面的隔膜——中国学者深受两千年经学传统的影响，对文字、音韵、训诂材料的掌握可谓博大精深，但他们最终的目的是“通经”，而不是进行语言本体的研究；另外，很多中国学者向来不重视学习和了解外民族的语言，狭隘的语言视野也使他们不想去探寻语言发展的共性。西方的情况则与中国相反，当年的殖民运动使欧洲人了解到了世界上各种各样的语言，也逐渐认识到了人类的语言有其共同的发展规律，并找到了探寻这些规律的一些科学方法；不过他们对汉语毕竟不如对欧洲语言那么熟悉，而且绝大多数学者也没有机会到遥远的东方亲身体验中国人的语言生活，所以他们一般只能从传教士的记录里了解中国的语言。我们知道，当年那些长期住在中国的传教士并不是语言学专业人员，他们的记录尽管详细，但与科学的研究的要求还相距甚远。

很明显，20 世纪的汉语研究期待着中国本土语言素材和西方

科学方法的结合,而这也正是高本汉给自己设定的任务。他在《汉语的本质和历史》中说,他要继续探究清儒首创的研究工作,用现代西方语言学的方法审视他们所归纳的材料,以便构拟出某一阶段的古汉语音系,而这个阶段要古得足以成为他研究现代方言的必要基础。必须承认,高本汉不愧为语言学天才。当时欧洲的汉学研究中心在法国,高本汉在那里受到了严格的语言学和汉学训练,再加上他青年时代在中国的山西一带游历,亲自调查了当地的很多种汉语方言,这些详尽而准确的活语言资料后来在他那里与古汉语文献以及欧洲历史语言学的科学方法实现了完美的结合。1915年到1926年,他经过增订的博士论文《中国音韵学研究》陆续发表,结集后又经赵元任、罗常培、李方桂这三位中国语言学巨匠合作译成了中文,这部辉煌的著作被人们视为现代汉语言学的时代标志,时至今日仍然是古代汉语和汉语方言专业学生的必读书。

青年时代的中国之旅在高本汉心中形成了一股抹不掉的中国情结,偶得闲暇,他总想向西方人介绍中国的语言和文化,为此他有时也会翻译中国的文学作品,有时也会写一些关于汉语和中国文化的普及读物。这本《汉语的本质和历史》就是他为欧洲大学生写的一本入门书。我们之所以反复称之为“入门书”,是因为高本汉在这里并没有公布任何“最新成果”,而仅仅是从他自己以前的著作中选取了一些最得意的结论和例证,按照由浅入深的教学组织原则重新予以表述而已。

《汉语的本质和历史》的引言部分是站在一个初学汉语的西方人立场上开始叙述的。这时不妨回想一下,我们在初学英语的时

候有什么感觉？事实上中国人当年感到最头疼的事主要有两件：第一，英语单词念出来都是一嘟噜一串儿的，记忆起来比汉语的单音节词困难得多。第二，英语的名词和动词一旦用在句子里，常常要在后面加上一个或几个字母。例如单数的“书”是 book，而复数的“书”必须是 books；“我去”是 I go，而“他去”必须是 He goes。如果遇到不规则的词形变化，还必须当成不同的单词来分别记忆，这样古怪的语法规则使得中国人不经过一段时间的练习很难掌握。事实上就像初次接触英语的中国人感到不习惯一样，初次接触汉语的欧洲人也感到不习惯，只不过他们感到不习惯的地方刚好和我们相反，也就是说，欧洲人不理解汉语的词念出来怎么会是带声调的单音节词而不是一嘟噜一串儿的，也不理解汉语的词形在句子里怎么会是始终不变的。高本汉按照 20 世纪初最流行的观点，把中国人和欧洲人这两个互不习惯的方面归因于语言类型的不同，即欧洲语言是多音节的“屈折语”，汉语是单音节的“孤立语”，而后者也就是他向西方学生强调的汉语最重要的特性。

当进入叙述的主题时，高本汉首先讲的是汉字。按照历来的学科分支，语言学里并不包括文字学，因此即使是专讲汉语的西方著作也一般不设专章去分析汉字的形体。然而有趣的是，尽管高本汉的其他著作都带有浓郁的“经院派”气息，但在这里他却大胆地突破了经典的语言学教材框架，把文字也纳入了语言学的研究领域。当然，这样做在中国的学生看来是很自然的，因为中国的语文学往往不去刻意区分语言和记录语言的符号——文字。

不知道高本汉在书中设立专章介绍汉字是不是受了中国人的影响，但我们的的确看到，他对具体字形的分析明显脱胎于《说文解



字》以来的中国学术传统。不过可以认为,高本汉对汉字历史的阐述和许慎稍有不同。如果我们把“六书”的排列次序理解为古代汉字结构类型产生的先后,那么就可以发现,高本汉的论述顺序是“象形”、“会意”、“假借”、“形声”,而不是中国传统上的“象形”、“会意”、“形声”、“假借”,这表明他认为“假借”这种造字方法(或者说“用字方法”)是在“形声”之前产生的。应该承认,高本汉主张的这个次序比中国传统的六书更加符合世界文字发展史的常情,至少就汉字本身来说,形声字里的“声”本来就是假借去的,例如,“扣”字里的“口”在词义上和“扣击”根本就没有任何关系,同样的情况还可以在各种不同民族的原始文字里得到验证。不过需要注意的是,高本汉接下来写的一大段文字却与汉字教学的实际不大相符。他指出,汉语的语音在不断地变化,但汉字的形体却相对固定,这使得千百年之后的形声字已经不能正确反映它在造字时代的读音了,这当然是千真万确的;可是他却认为汉字声符的古今读音不同是学生学习汉字的最大障碍,因为现代的学生不可能理解“的”字为什么会从“勺”得声。毋庸讳言,这肯定是高本汉不了解中国的汉字教学情况所导致的误会。事实上在中国的汉字教学中,形声字的形符和声符是被分别记忆的,例如教“的”字的时候,教师只要求学生记住这个字是由“白”和“勺”凑成的,并不要求学生理解“勺”和“的”在读音上有什么联系。即使教的是“扣”这类古今音变不厉害的字,教师也仅仅告诉学生这个字是“提手旁”加一个“口”,而不必强调“口”和“扣”在读音上相似。高本汉指责汉字不合读音规律的谐声不利于学生的记忆,这恐怕多少有些外国人的偏见在里面。其实每个中国学生都深有体会,尽管字母拼成的英文反映

词语读音比汉字清楚直观得多,但是初学者也总是要花费极大的气力去背单词的。

当话题从汉字教学转入学术研究的时候,高本汉利用商周时代的铜器铭文对《说文解字》里的部分文字解说提出了质疑。后面所举的例子大多出自他的名著《汉文典》(*Grammata Serica, Bulletin of the Museum of Far Eastern Antiquities*, No. 12, 1940),但不全是他自己的创见,而是他有意从晚清到近代中国学者的著作中选取出来的,这些例子在现代中国的文字学课堂上已基本被视为定论。他选取这些公认的例子,其目的是告诉有志于研究中国文字的学生不要迷信《说文》里的解说,而应该从更古的文字中提炼字形的实际所指,并结合汉字的古代读音来综合分析,这样才能有效地排除后世音义的干扰,看到当初汉字创制者的真正意图。当然,高本汉在这里谈的正是 19 世纪以来中国学者共同遵循的研究思路,只不过中国人长期以来习惯于借用汉字为古韵标目,这当然远不如用音标注音容易使读者看得明白。

对汉字的分析过程凸显了懂得汉字古代读音的重要性,于是高本汉开始介绍他在汉语音韵学上的成果,这一领域的研究是高本汉毕生学术心血的一个闪光点,也是使他获得世界声誉的关键所在。

高本汉研究汉语音韵是分成两步走的,首先研究的是以《切韵》为代表的中古汉语(公元 601 年),然后再在这个基础上推导以《诗经》为代表的上古汉语(约公元前 500 年)。《汉语的本质和历史》里的叙述也是按照这个顺序进行的,只不过在那一章的开头介绍了一下西方历史语言学构拟古代语言的基本理论和方法。

高本汉对中古汉语的构拟始于他的成名作《中国音韵学研究》

(*Etudes sur la phonologie chinoise, Archives d'Etudes Orientales*, 1915—1926),他使用的资料有三种:一,中古时代的汉语韵书,从中可以知道当时汉语声韵的详细分类;二,周边语言的中古汉语借词,包括日译汉音、日译吴音、朝鲜译音和越南译音,从中可以知道当时汉字的大致读法;三,现代汉语方言,从中可以整理出汉字的古今音变。高本汉大概认为整个中古汉语语音系统的具体构拟步骤过于繁复,初学者一时难以掌握,所以他只举出了三个类型不大相同的例子,希望读者能够从中体会到汉字古音构拟的基本思路。

第一个例子涉及中古的浊塞音和浊塞擦音声母,目的是展示在构拟古音时怎样利用现代汉语方言资料。高本汉列出了舌音(端透定)、齿音(精清从)、唇音(帮滂并)三个表,表中显示清音(端透、精清、帮滂)在现代各方言里的读法是一样的,但浊音(定从并)在现代方言里却有三种不同的读法。根据历史语言学上的“失落原则”,即一个音的内部成素在历史演化中只能丢掉而不能增加,高本汉选择了上海话的浊塞音和浊塞擦音作为中古汉语形式,并且还为每个音加上了送气,这样可以圆满地解释所有的现代方言。以古定母为例,我们可以说这个送气浊塞音( $d'$ )在北京话和广州话里失落了浊音性质( $t'$ ),在上海话里失落了送气( $d$ ),在福州话里则把浊音性质和送气都失落了( $t$ )——所有的演化都符合历史语言学的原则。

第二个例子涉及中古的歌韵,目的是展示在构拟古音时怎样利用周边语言的中古音译资料。高本汉指出,有时现代汉语方言资料表现为极大的分歧,以至人们不大容易从中辨别出古代形式,

这时就可以依据周边语言的中古音译资料来解决疑难。我们看到，高本汉参考日本译音、朝鲜译音和越南译音，把这个中古韵母构拟成了很低的后元音  $\alpha$ ，这样，所有错综复杂的现代汉语方言读音就都可以用“唇化”和“元音高化”这两条历史语言学的规律来解释了。

第三个例子只涉及“耳”字，目的是展示在构拟古音时怎样综合考虑上述全部资料。高本汉的材料表明“耳”在现代北方话里的读音  $\text{ər}$  是个后起的形式，它在较早期的基本形式是  $\text{nɪ}$  或者  $\text{zi}$ 。按照历史语言学的常规，辅音声母  $n$  和  $z$  是不大可能相互转换的。为了调和这个矛盾，高本汉为中古汉语的这个声类（日母）构拟了  $\text{n}z$ ，并且假定了一系列极其烦琐的历史演化公式。他的公式当然并非完全不能成立，但是由于  $\text{n}z$  这个音实在让人觉得有些异样，所以后来的汉语音韵学家很少有人支持这样构拟，只有高本汉本人一辈子都在坚持这个观点。

高本汉对上古汉语的构拟始于他的《诗经研究》(Shi King Researches, *Bulletin of the Museum of Far Eastern Antiquities*, No. 4, 1932)，不过当前这本书在从中古音进而论述上古音时，他只举了之部（他称为第二十一部）的例子，希望能展示这个韵部的尾音  $g$  是怎么推导出来的。首先他指出，“来”、“里”、“已”、“耳”、“久”、“得”、“息”、“福”八个字在《诗经》里都可以押韵，这说明它们在《诗经》时代一定具有相同的韵尾和相近的主元音。然而高本汉接下来要解释一个极大的疑难问题——按照他此前构拟的中古音，“来”、“里”、“已”、“耳”、“久”五个字都用元音收尾，而“得”、“息”、“福”三个字却用塞音  $k$  收尾，元音和塞音怎么能够押

韵呢？如果假定前五个字在上古也有尾音 k，那显然是不行的，因为那将无法解释同样的尾音 k 为什么后来在后三个字里保留着而在前五个字里脱落了。这就是说，他必须为“来”、“里”、“已”、“耳”、“久”五个字构拟某种收尾音，这个收尾音要满足两个条件：一，它必须是个和 k 非常接近的塞音，这样它们才能在一起押韵；二，它必须是个浊音，这样才能在后代变成收尾元音 i（参看“来”后代读 lai）。能同时满足这两个条件的音应该是 g，它和 k 只有清浊的微小区别，所以能在一起押韵；另外，位于词尾的 g 变成 i 也符合印欧语的历史音变规律（参看德语的 Tag 和英语的 day）。因此，高本汉为上古汉语的这批字构拟了 g 韵尾。不过必须指出的是，高本汉尽管在下文又举了谐声字和多音字的例子，试图对这种情况进行进一步的论证，但那些例子只能证明“来”、“里”、“已”、“耳”、“久”和“得”、“息”、“福”在上古读音相近，却并不能证明那个韵里一定存在收尾音 g，事实上这个全凭推理而构拟的 g 韵尾毕竟缺乏当时语言的实证，因而受到了后来一些音韵学家的质疑。

像经典的语言学教材一样，高本汉在语音部分之后安排的是语法部分，这部分的开头完全是站在西方人立场上写的。从中我们可以知道西方人对汉语这种单音节的孤立语是多么地不适应，这就像我们不适应英语这种多音节的屈折语一样。稍有些对外汉语教学经验的中国教师不难体会到，就像高本汉说的，外国学生在学习汉语时最头疼的不是汉字的字形，而是汉语里没有清楚的标记帮助他们分辨词性以及词在句中的作用。在读书的时候，外国学生经常不能判断一个词是名词还是动词，也不能判断一个词究竟是用作谓语还是定语。有不少教师一直在试图寻找一套帮助外